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宝鸡 750 千伏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7 月 16 日，由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主持，在西安市召开了“宝鸡 750 千伏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国网陕西电科院（技术审评单位）、国网陕西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建设管理单位）、陕西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陕西诚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 15 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部分专家进行了现场踏勘。会上验收组听取了建管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及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技术审评意见落实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区柳林镇及范家寨镇。

主要建设内容：

（1）宝鸡 750kV 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

扩建变电站东侧及东北侧区域，本期新征用地 5.65hm²；新增 3 号主变 1 台，容量 2100MVA，三相分体布置；新增 1 组

120Mvar 的低压电容器。

(2) 宝鸡 750kV 变电站站外线路改造工程

调整 330kV 游宝I、II回线路出线间隔位置，并对其变电站站外段线路进行改造，改造线路路径长 $2 \times 0.718\text{km}$ ，采用 $2 \times \text{JL/G1A-300/40}$ 导线，杆塔 2 基，同塔双回架设。

(二) 环评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8 年 5 月 11 日，原陕西省环境保护厅以陕环批复〔2018〕154 号《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宝鸡 750 千伏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4 月主体工程竣工，2021 年 5 月带电调试。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阶段相比，本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在设计、施工过程中已全面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环境影响事件。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生态环境

根据核实相关资料和实地调查，本工程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生态保护措施，迹地恢复情况良好。

（二）电磁环境

根据监测结果，宝鸡 750kV 变电站厂界的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均满足 4000V/m、100 μ T 的标准限值要求。

变电站调查范围内及输电线路沿线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满足 4000V/m、100 μ T 的标准限值要求；线路经过耕地、园地、牧草地等区域时工频电场满足 10kV/m 的标准限值要求。

（三）声环境

根据监测结果，宝鸡 750kV 变电站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变电站调查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目标处昼、夜间监测值均满足相应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四）水环境

本项目不新增运行人员，不增加生活污水产生量，宝鸡 750kV 变电站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前期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用于站内绿化，不外排。输电线路运行期无废水产生。

（五）固体废物

根据调查，本工程施工期和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其他固体废物已得到妥善处置，没有污染周围环境。


（六）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设有环境保护工作管理机构，管理职责明确，对工

程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和管理。

五、验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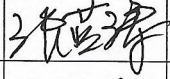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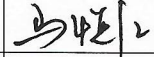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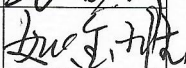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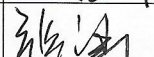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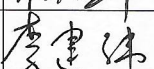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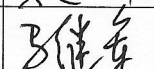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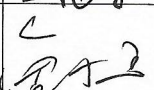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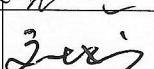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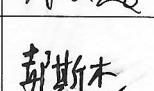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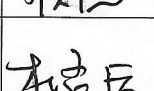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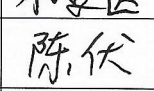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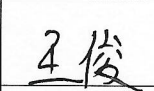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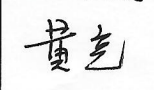
“宝鸡 750kV 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的选址、选线、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等资料完备，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工程环境保护管理措施比较完善，各项要求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得到落实，主要污染物的排放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敏感目标的主要影响要素也满足相应的环境标准，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验收组同意“宝鸡 750kV 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组长： 

2021 年 7 月 16 日

宝鸡 750 千伏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

竣工环保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燕涛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正高		建设单位
成员	马悦红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正高		建设单位
	王焕郎		高工		
	姚金雄		正高		
	张 涵		高工		
	李建伟	陕西省核与安全辐射监督站	高工		特邀专家
	马继军	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鱼小兵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电力科学研究院	高工		技术审评 单位
	刘中书	国网陕西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专责		建设管理 单位
	冯永超		专责		
	郝斯杰	陕西诚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责任 公司	专责		监理单位
	杜孟远	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责		设计单位
	陈 伏		专责		
	王 俊	陕西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黄 亮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验收调查 单位	